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只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太古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要約，且並非旨在邀請他人就本公司的股份或其他證券提出要約或作出認購、收購或購買，亦無配發任何該等股份或其他證券以向公眾人士提呈出售或供其認購。

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2011年12月21日所刊發的上市文件（「上市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SWIRE PROPERTIES LIMITED

太古地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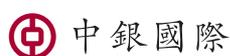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72

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以介紹形式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聯席保薦人

（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本公司及太古公司的財務顧問

MOELIS & COMPANY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包括太古公司將分派予合資格太古公司股東的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2012年1月18日(星期三)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的買賣單位將為每手200股。股份代號為1972。

在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而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的前提下，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從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或由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一切必需安排均已作出以令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股份將以介紹形式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概不會就或根據上市配發或發行任何股份。

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發的上市文件將由2011年12月21日(星期三)起至2012年1月1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止於一般營業時間內，在下列聯席保薦人的任何一個地址可供查閱(僅供參考)：

1.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26樓；
2.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68樓；
3.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15樓；及
4.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46樓。

上市文件於2011年12月21日起亦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wireproperties.com查閱。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常務董事：白紀圖(主席)、郭鵬、劉美璇、白德利、何祖英及安格里

非常務董事：何禮泰、喬浩華及施銘倫

獨立非常務董事：柏聖文、陳祖澤、鄭海泉、包逸秋及廖勝昌

承董事局命

太古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白紀圖

香港，2011年12月21日

請同時參閱刊登於**信報**的本公告內容。